

請沿此虛線先摺再撕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郵筒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交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詳可號碼郵字第0014號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印刷服務處(Tel: (02) 2588-5859)

	
國 郵	內 資 已 付
台 北 郵 局 許 可 證 台 北 字 第 999 號	
國 內 郵 簡	
平 限 掛	信 時 號
開會通知請即拆閱	

證券代號：3038 (81)

出席證號碼：

出席證號碼：

※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兩者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民國102年6月7日（星期五）舉行之本公司102年股東常會，即請查照。

此 致
全 台 晶 像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股東
戶號
股東
姓名

本簽到卡未經本公司股務代理人加蓋登記章者無效

地點：高雄市高雄加工出口區中一路五號(本公司一樓會議廳)
時間：中華民國102年6月7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

☐ 親自出席簽到卡
☐ 委託

※請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驗※

股東戶號：

股東或代
理人姓名

持有股數：

戶 號	
--------	--

股東戶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印鑑		
戶籍地						
通訊處						
出生日期				電話		
變更或更正欄	戶籍地				電話	
	通訊處				電話	
	其他事項					

依(八九)台財證(三)第五四一六六號函規定未成年股東印鑑卡須加蓋父母雙方印鑑。

【印鑑卡填寫注意事項】

1. 服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會在辦理服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或利用，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之保存期限保存，股東如欲行使相關權利，請逕洽服務代理部。

2. 請附上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乙份，以免影響 貴股東權益。

3. 未附身分證影印本者印鑑卡無效，且印鑑卡恕不退還。

股東會徵求須知

1. 股東如欲委託徵求人代理出席並領取紀念品（隔熱杯或等值商品），請於**102年5月8日至102年5月31日（例假日除外）**洽徵求人徵求場所辦理。【限徵求1,000股(含)以上】
2. 徵求場所詳見證基會免費網址：<http://free.sfib.org.tw>**點選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即可。**
3. 參加股東常會者，請憑股東常會出席通知書（簽名或蓋章）或出席簽到卡出席股東常會。
4. 貴股東若不參加股東會，請憑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於**102年6月3日至6月7日股東會議結束為止**（星期例假日除外）至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市高雄加工出口區中一路5號）換領紀念品。

校 對

日 期	次 數
102.4.18	4 芳

客戶簽章	業務簽章
經辦: 許美華	

改章更簽法欄無戶即客後於版後製誤經無件對稿校本請

恆業承印 (02) 2601-4648 D122-Z081-3101 正

A1版：一般版（正常）

地址：
寄件人 姓名：
電話：

請 貼
郵 票

81

10366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地下一樓
全 台 晶 像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股 務 代 理 人
元 大 寶 來 證 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股 務 代 理 部

收

81

全 台 晶 像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102 年 股 東 常 會

委 託 書		委 託 人 (股 東)		編號
格式一	格式二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簽名或蓋章
一、茲委託 (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2年6月7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並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一、茲委託 (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2年6月7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 1. 10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提請承認案。 ☐ 1. 承認 ☐ 2. 反對 ☐ 3. 棄權 2. 101年度虧損撥補案。 ☐ 1. 承認 ☐ 2. 反對 ☐ 3. 棄權 3.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 1. 贊成 ☐ 2. 反對 ☐ 3. 棄權 4.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案。 ☐ 1. 贊成 ☐ 2. 反對 ☐ 3. 棄權 二、本股東對上述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姓名或名稱		簽名或蓋章
二、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徵 求 人		簽名或蓋章
此 致	此 致	戶 號		
全 台 晶 像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全 台 晶 像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姓 名 或 名 稱		簽名或蓋章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受 託 代 理 人		簽名或蓋章
		戶 號		
		姓 名 或 名 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 址		

全 台 晶 像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102 年 股 東 常 會 開 會 通 知 書

- 一、本公司訂於民國102年6月7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假高雄市高雄加工出口區中一路五號(本公司一樓會議廳)，召開102年股東常會，會議主要內容：(一)報告事項：1. 101年度營業報告暨102年度營運計劃報告。2. 監察人審查101年度決算表冊審查報告。3. 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執行情形報告。(二)承認事項：1. 10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提請承認案。2. 101年度虧損撥補案。(三)討論事項：1.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2.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案。(四)臨時動議。
- 二、檢奉 貴股東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乙份，如決定親自出席，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於會議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自填妥代理人姓名、地址後，於股東常會五日前寄(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10366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地下一樓)，以利寄發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三、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2年5月7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free.sfib.org.tw>至「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免費查詢系統」，點選「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此 致
貴 股 東

全 台 晶 像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董 事 會



敬 啓

委 託 書 用 紙 填 發 須 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兩種格式同時使用，視為全權委託。
- 四、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五、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 六、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股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七、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八、委託書格式如上。

校 對	
日 期	次 數
102.4.18	3 芳
客 戶 簽 章	業 務 簽 章
經辦：許美華	

本稿件經製版後即無法更改
請校對無誤後於客戶欄簽章